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聂景华先生、聂璐璐女士、江西华伍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公司控股股东聂景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聂璐璐女士计划在2025年9月29日至2025年12月26日期间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1,832,754股，占目前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3%。其中，聂景华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944,251股，占目前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聂璐璐女士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7,888,503股，占目前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拟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聂景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聂璐璐女士、江西华伍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告知函》，聂璐璐女士在2025年11月6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0万股（占目前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1%）；聂景华先生在2025年11月24日至2025年12月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54.42万股（占目前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9%）。

本次权益变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聂景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聂璐璐女士、江西华伍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股比例由29.37%减少至28.37%（注：计算以上持股比例使用的总股本均剔除了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聂景华
住所	江西省丰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大道26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聂璐璐

住所	江西省丰城市剑南街道东郊社区剑邑大道 164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江西华伍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江西省丰城市工业园区丰源大道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12 月 8 日		
权益变动过程	权益变动原因：聂景华先生及聂璐璐女士因个人资金安排拟减持公司股份，并发布相关减持计划。本次权益变动系聂景华先生及聂璐璐女士履行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权益变动过程：聂璐璐女士在 2025 年 11 月 6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0 万股（占目前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1%）；聂景华先生在 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54.42 万股（占目前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9%）。 对公司的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股票简称	华伍股份	股票代码	300095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普通股 A 股	394.42	1%	
合 计	394.42	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剔除回购 专用账户股 份后总股本 比例 (%)	股数(万 股)	占剔除回购专 用账户股份后 总股本比例 (%)
聂景华	合计持有股份	5,806.75	14.72%	5,452.33	13.82%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1,451.6875	3.68%	1,097.26 75	2.78%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55.0625	11.04%	4,355.06 25	11.04%
聂璐璐	合计持有股份	4,997.7814	12.67%	4,957.78 14	12.57%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1,249.4454	3.17%	1,209.44 54	3.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48.336	9.50%	3,748.33 6	9.50%
江西华伍科 技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780	1.98%	780	1.98%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780	1.98%	780	1.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1,584.5314	29.37%	11,190.1 114	28.37%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3,481.1329	8.83%	3,086.71 29	7.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8,103.3985	20.54%	8,103.39 85	20.54%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7), 聂景华先生及聂璐璐女士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	---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备查文件	
1. 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特此公告。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8 日